

付款交单和承兑交单的区别：付款交单是跟单托收方式下的一种交付单据的办法，承兑交单是出口方向进口方以承兑为条件交付单据的一种办法。所谓“承兑”就是汇票付款人（进口方）在代收银行提示远期汇票时，对汇票的认可行为。

付款交单存在的风险

1、D/P 业务中，出口商获得货款的保障是进口商的资信，因此注重进口商的支付能力和商业信誉，是得到款项的重要前提。

2、在货物交付后，单据从出口商到进口商的流转过程中，要注意透过单据的控制来控制货物，在进口商付款之前，应当牢牢控制单据。

3、实践中常常出现问题的地方，都是在单据的流转、交接点，即出口商交到银行交接点、卖方银行到买方银行的交接点、买方银行交到进口商的交接点。因此，需要控制好这些交接点，单据要按照规范流转。

4、尽量采用指示提单的方式。这样可以通过控制提单来控制货物。

承兑交单收付程序

1、出口商发货；

2、出口商填写托收申请书，开立汇票，连同货运单据交托收行，委托其代收货款；

3、托收行根据托收申请书缮制托收委托书，连同跟单汇票寄交代收行委托代收；

4、代收行按托收申请书指示向进口商提示跟单汇票；

5、进口商承兑汇票；

6、代收行交单；

7、进口商提货；

- 8、进口商到期付款；
- 9、代收行办理转账，并通知托收行款已收到；
- 10、托收行向卖方交款。

付款交单即期和远期的操作流程

- 1、买方和卖方在合同中约定采用 D/P 方式结算，这是基础；
- 2、卖方交付货物后准备全部单据（包括货运单证如提单，和商业单证如汇票、发票等）；
- 3、卖方向其往来外汇银行提出办理 D/P 托收的要求，填写托收指示书并交付全部单据；
- 4、卖方的外汇往来银行审核接受后收下托收指示书和全部单据，并开具收条给卖方；
- 5、卖方往来银行将全套单据分两批寄送买方往来银行（该银行可以由卖方银行指定也可以是卖方在托收指示书中明确，后者居多）；
- 6、买方银行收到全部单据后将单据向买方进行提示；
- 7、买方向买方银行支付款项（即期 D/P 情况），或者买方审核单据后予以承兑并在到期时付款（远期 D/P 的情况）；
- 8、买方银行在收到买方款项后将全部单据交给买方；
- 9、买方银行将收到的款项转交给卖方银行，并由卖方银行转交给卖方。